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SHAANXI ZHONGJI TENDERING CO., LTD

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

谈 判 文 件

项目编号：SZT2025-SN-SC-ZC-HW-0397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11
A. 总 则 .....	11
B. 谈判文件说明 .....	12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	13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
E. 开标/评审 .....	16
F. 授予合同 .....	20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22
第五部分 附件—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28
附件 1 谈判函 .....	30
附件 2 谈判报价表 .....	31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	32
附件 4 商务偏离表 .....	33
附件 5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	34
附件 6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	35
附件 7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46
附件 8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	47
附件 9 供货方案 .....	48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	49
第七部分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50

##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 楼 10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6 月 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T2025-SN-SC-ZC-HW-0397

项目名称：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30,85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30,85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30,85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文创衍生品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30,850.00	230,85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

- (1)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4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3: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6 月 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5 楼 0503 第六会议室

###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6 月 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5 楼 0503 第六会议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现金交纳，售后不退（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报名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报名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4）财政部、国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

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及相关部门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6）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7）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8）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13）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1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1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17）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大学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圣地路 580 号

联系方式：0911-265018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 楼 1001 室

联系方式：029-88364979 转 827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哲、胡婷、李娜、单博

电话：029-88364979 转 827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资金来源	已落实
2.	采购内容	详见谈判文件第六部分采购内容及要求。本次采购、谈判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
3.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
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谈判单价报价	谈判单价报价=产品价格+运输费用+税费。所有费用一次性包死，后期不做调整。
6.	最高单价限价	<b>最高单价限价：40 元/套；（包含：印章、木盒、卡片等全部费用）</b> 谈判单价报价不得超出最高单价限价，如果超出，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7.	付款方式	根据实际供货量据实结算，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如乙方因自身原因未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供应服务工作，每推后 1 天，扣除合同金额的 3%。
8.	质保期	自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不低于 1 年。如学生姓名错误或运输等因素导致印章及包装盒破损的，应在 10 日内无偿予以更换。
9.	谈判保证金	本次项目需缴纳谈判保证金人民币 <b>叁仟元整</b> 。 缴交渠道：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电子保函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1299 1681 2810 001 转账事由： <u>（项目编号后四位）</u> 谈判保证金
10.	投标有效期	谈判响应文件从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成交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项目质保期结束。

11.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2.	所有权	本项目涉及的配套设备的所有权、使用权均归采购方所有。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国内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13.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p>政府采购货物类中小企业说明：</p> <p>《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p> <p>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p> <p>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p> <p>四、本项目所属行业名称：工业</p> <p>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14.	响应文件的数量及签署规定	供应商应制作响应文件，提交壹套正本“响应文件”、贰套副本“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不退还）及电子版文件（光盘或U盘，电子版文件应为PDF与WORD格式各一份）一份。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及页码。供应商应在响应

		文件封面及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正面注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密封文件袋表面加盖单位公章。以保证响应文件密封性完整。
15.	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适当的办法以保证响应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
16.	质疑	<p>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p> <p>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p> <p>(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p> <p>(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p> <p>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p> <p>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p> <p>3.4 事实依据；</p> <p>3.5 必要的法律依据；</p> <p>3.6 提出质疑的日期。</p> <p>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p> <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p>

	<p>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li><li>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li><li>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li><li>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li><li>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li><li>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li><li>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li></ul> <p>6、质疑答复</p>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p> <p>7、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接收部门：<u>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u></p> <p>接 收 人：<u>戴经理</u></p> <p>联系 电 话：029-88364979 转 856</p> <p>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p> <p>8、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p> <p>9、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	--

		(一) 捏造事实; (二) 提供虚假材料;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7.	分包或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8.	项目验收	所有货物供货到位，交付使用，在验收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或者未能按期交货，采购人有权退货和索赔，并上报监管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19.	企业信用	依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具体规定如下：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开评标现场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甄别，并对查询结果予以截图留存。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	供应商失信行为	供应商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21.	释义说明	本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供应商”、“投标人”、“乙方”在招投标阶段均按“供应商”理解。“招标人”、“项目建设单位”、“采购人”、“甲方”、“采购单位”在招投标阶段均按“采购人”理解。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A. 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 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 2. 定义

2. 1 “采购人”系指延安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 2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向采购人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3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方案、货物、备品配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 4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产品运输、检验、调试、技术支持、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3. 合格的供应商

3. 1 凡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且有能力提供采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均可投标。

3. 2 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公告载明的地点领取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领取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报价。

3. 3 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 4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招标的货物和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 5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 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来源国，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4. 2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设计、生产和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制造、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4. 3 就本谈判文件而言，供应商在合同项下需要提供生产、安装产品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统称“货物”；由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维护和维修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服务，统称“服务”。

## 5. 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B. 谈判文件说明

###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采购、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谈判文件包括：

6.1.1 竞争性谈判公告

6.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3 供应商须知

6.1.4 合同主要条款

6.1.5 附件一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1.6 采购内容及要求

6.1.7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且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8. 谈判文件的修改

8.1 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8.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谈判文件的收受人，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谈判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采购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领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8.4 谈判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 C.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 9.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中对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谈判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

9.2 供应商必须保证谈判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 谈判响应文件须对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10. 投标语言

10.1 由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 11. 计量单位

11.1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2.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所有采购货物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报价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2.2 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2.2.1 谈判函、谈判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12.2.2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2.3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报价货物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2.2.4 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 13.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填写“谈判函”、“谈判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等。

### 14. 投标报价

14.1 供应商应对此项目进行报价，不得将其中内容拆开报价。

14.2 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及货物安装、调试、验

收等费用。

14.3 凡本谈判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谈判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记取，并包含在报价中。供应商按上述 14.2 款要求填写“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4.4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谈判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如果“谈判报价表”中的报价与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符，以“谈判报价表”中的价格为准。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同一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5 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4.6 本次采购为全过程费用，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的漏报项目，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损失。

## 15. 投标货币

15.1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投标货币。

##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7.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供应商应对《谈判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 18. 谈判保证金

18.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9. 投标有效期

19.1 谈判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人有权拒绝。

19.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 20.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20.1 谈判响应文件需打印或者使用墨水笔书写。谈判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在“谈判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印章。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20.2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谈判响应文件的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20.3 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将被拒绝。

#### D.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21.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21.1 供应商应制作响应文件，提交壹套正本“响应文件”、贰套副本“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不退还）及电子版文件（光盘或 U 盘，电子版文件应为 PDF 与 WORD 格式各一份）一份。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及页码。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正面注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密封文件袋表面加盖单位公章。以保证响应文件密封性完整。

21.2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密封递交。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所有密封袋/箱正面和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

21.3 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箱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21.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权被拒绝。

#### 22. 投标截止时间

22.1 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都必须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谈判文件规定的递交地址。

22.2 出现第 8.3 款因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3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

#### 2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3.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第 21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撤回通知书也可以用传真传递，但随后要用经过签字的信件确认，其送达时间不得迟于投标截止时间。

23.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3.4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 E. 开标/评审

### 24. 开标

24.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供应商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派代表签到，并参加开标。

24.2 开标时，供应商代表与监标人一同对响应文件密封情况进行确认。

24.3 开标时，拆启所有谈判响应文件。

### 25. 谈判小组

25.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 25.2 谈判小组

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负责评审活动。

25.3 谈判小组成员确认谈判文件后对各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26. 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

26.1 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26.2 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26.2.1 交货期是否完全响应；

26.2.2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26.2.3 响应文件的数量是否合格；

26.2.4 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26.2.5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26.2.6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26.3 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性审查（审查不合格不进入最终报价环节）：

依据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核，审核响应文件内容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

26.4 经过对供应商及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响应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

者，按无效投标处理。

- 26. 4. 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领取谈判文件的；
- 26. 4. 2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 26. 4. 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26. 4. 4 谈判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26. 4. 5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谈判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26. 4. 6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26. 4. 7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
- 26. 4. 8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或出现重大负偏差，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的；
- 26. 4. 9 谈判响应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交货、付款、验收、售后服务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26. 4. 10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 26. 4. 11 投标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26. 4. 12 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27.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 27. 1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谈判小组的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其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27. 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8. 谈判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28. 1 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 28. 1. 1 谈判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报价表为准；
  - 28. 1.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8. 1. 3 如果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8. 1. 4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8. 1. 5 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 1. 6 谈判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28. 1. 7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8. 2 对于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8. 3 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8. 4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然后进行技术响应性审查。
28. 5 谈判小组根据各谈判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方式为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8. 6 通过技术响应性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最后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作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
28. 7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 29.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9. 1 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9. 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 29. 3 评审原则和办法：

29. 3. 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轮次不超过两轮），并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

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9.3.2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9.3.3 谈判实行两轮报价。第一轮报价后，谈判小组可以变更采购需求，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若第二轮报价出现相同最低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29.3.4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3.5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参加谈判的各报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提交最终报价，除非在谈判中谈判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否则采购人不接受高于前面轮次的谈判报价。

29.3.6 谈判小组按照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按照最终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9.4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谈判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 30. 定标

30.1 成交复函：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0.2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公示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30.3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人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 31.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接触

31.1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和谈判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F. 授予合同

### 32. 定标及合同授予

- 3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 32.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4 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 32.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供应商复函后，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向未成交供应商发《结果通知书》。
- 32.4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32.5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 32.6 《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如果已成交的供应商不能按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 32.7 成交供应商如果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 33.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谈判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34. 履约保证金

无

### 35. 腐败和欺诈行为

#### 35.1 定义

- 35.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 35.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谈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 35.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

###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36.1 招标代理服务费：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委托代理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金额的百分之一（1%）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设置下限和上限。不足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的，按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收取；超过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的，按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收取。此服务费应计入报价中，但不需要单独开列。

36.2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 号：1299 1681 2810 001

转账事由：（项目编号后四位）招标代理服务费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参考格式)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_\_\_\_\_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范围

采购内容：

### 二、项目交货期

交货期：\_\_\_\_\_

###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协议书

成交通知书

谈判文件及招标补遗文件

谈判函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 1、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RMB (人民币大写：\_\_\_\_\_ )，该合同总价包括包括材料费、包装、运输、仓储、保管、保险、装卸（卸货至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维护服务、利润、相关税费及市场价格风险在内等一切费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
1						

...							
合计金额（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其它							

## 2、支付方式

### 2. 1 付款方式：

## 3、结算方式

3. 1、凡因乙方投标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 五、权利与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项目内容的验收工作。
-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 5、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及时供货，甲方有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解除合同的同时，甲方有权利与评标报告中排名第二的供应商签订新的供货合同。
- 6、因乙方原因供货延误，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被第三方要求索赔的，乙方应全额承担。

###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供货，并保证产品质量。
- 2、乙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
- 3、乙方产品进场时应充分了解甲方的现场各项管理标准文件，并在进场后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 4、遵守货物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
- 5、在货物验收时，向买方提供《货物合格证》、《货物使用说明书》等相关材料；

##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 1、质量要求：设备在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

2、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七、交货期要求**

1、交货期：\_\_\_\_\_。

**八、实施地点**

1、交货安装地点：\_\_\_\_\_。

**九、货物验收**

1、在发货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产品生产产地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2、甲方将在施工单位施工现场组织验收，如果货物达不到国家的质量及企业标准，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十、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协议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或未达到约定的服务标准、产品质量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依法向乙方主张不低于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造成损害的，可一并主张损害赔偿。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乙方的经济损失。

2、如乙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未达到学校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且乙方应承担响应的违约金并赔偿其他损失。

3、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及时进行维修、更换，甲方

可自行组织人员进行维修、更换，因此造成的相关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对货物不按谈判文件要求，擅自更换，除恢复原招标产品外，应承担更换部分相应金额的违约金。

5、乙方如对材料以次充好，除全部按要求恢复外，应承担此部分相应金额的违约金。

6、如由于产品质量原因，不能通过验收，乙方除按规定无偿更换外，应承担所涉及产品总价款的相应金额的违约金。

## 十二、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一)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二)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 (三)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 十三、协议期限

1、合同经发包方和承包方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即行生效。

2、合同签订后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法等有关规定办理。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十四、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 120 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

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十五、通知和合同修改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信函、传真）发送至对方，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合同修改签证，方为有效。

## 十六、其他规定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协议附件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协议附件为准。

本合同甲、乙双方均同意以上条款内容。

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贰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解释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如果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规定不符，以本合同规定为准。

项目名称：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 年 月 日

乙方：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附件—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本/副本)

# 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 目

##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ZT2025-SN-SC-ZC-HW-0397

供应商（盖章）：\_\_\_\_\_

二零二五年\_\_\_\_月

## 目录

## 附件 1 谈判函

致：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文件要求，签字代表(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式二份，电子版一份。包括：

(1) 谈判函； (2) 谈判报价表； (3) 分项报价表； (4) 按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5)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报价为：\_\_\_\_\_ (即：大写金额 \_\_\_\_\_)；
2. 我方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投标自谈判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
5. 我方承诺，若我方成交将按照谈判文件第 35.1 款的要求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6. 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

## 附件 2 谈判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谈判单价报价 (人民币)	小写金额: ￥ _____ 元/套 大写金额: _____ 元/套
交货期是否响应	
付款方式是否响应	

备注：

1. 谈判单价报价超出最高单价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2. 交货期是否响应、付款方式是否响应请填写“是”或者“否”。
3. 根据实际供货量据实结算，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如乙方因自身原因未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供应服务工作，每推后 1 天，扣除合同金额的 3%。
4. 如学生姓名错误或运输等因素导致印章及包装盒破损的，应在 10 日内无偿予以更换。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_\_\_\_\_

供 应 商 : \_\_\_\_\_

日 期 : \_\_\_\_\_

###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参考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7					
...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谈判单价报价=产品价格+运输费用+税费。所有费用一次性包死，后期不做调整。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_\_\_\_\_

供 应 商 : \_\_\_\_\_

日 期 : \_\_\_\_\_

#### 附件 4 商务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商务条款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注：投标供应商按照采购内容要求及所报价内容如实逐项填写，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谈判文件”中的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_\_\_\_\_

供应商（盖章） : \_\_\_\_\_

日 期 : \_\_\_\_\_

## 附件 5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内容	采购文件规格、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规格、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说明：

- 1、条款详见“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涉及的条款内容。
- 2、如全部响应谈判文件所提要求，在“采购文件规格、技术响应”栏中填写“全部”字样，在“偏离情况”栏填入“无偏离”字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_\_\_\_\_

供 应 商 : \_\_\_\_\_

日 期 : \_\_\_\_\_

## 附件 6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届毕业生纪念品集中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书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

说明：

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如供应商是为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  
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_\_\_\_\_的  
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  
承认。

本授权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 (签字)

日期 : \_\_\_\_\_

### 3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说明：

- 1、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投标截止日期前六个月内的资信证明。
- 2、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供应商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上述财务状况报告。

####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 1、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新开户的供应商还应提供社保开户证明；
-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如免缴）有特别政策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供应商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

## 5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1、供应商须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企业纳税有特别规定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性文件复印件和供应商满足政策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 6 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 7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参考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公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 主要设备有\_\_\_\_\_（品种、数量），其中用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有\_\_\_\_\_（品种、数量）；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_\_\_\_\_（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或材料名称	品牌及型号	数量	备注（自购/租赁）
1				
2				
3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 8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 应 商：\_\_\_\_\_

日 期：\_\_\_\_\_

## 附件 7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_\_\_\_\_

供 应 商 : \_\_\_\_\_

日 期 :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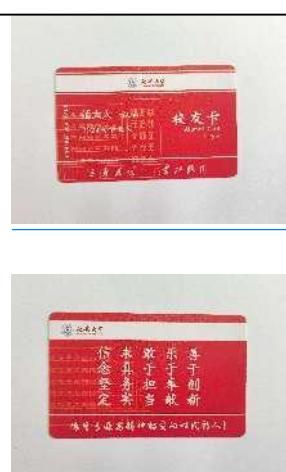
## 附件 8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依据谈判文件要求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 附件 9 供货方案

(依据谈判文件要求内容自行编写，格式自拟)

##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采购项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服务要求	数量/单位	满足参数要求的设备 品牌及型号
1	玉印章	<p>蓝田玉素章：含流苏、印台；          尺寸（长×宽×厚）：25*25*70（mm）；          材料：玉料，材质颜色素雅，黄绿色，以浅橄榄色为宜，矿物分布均匀，质地致密细腻光洁，无纹裂及其他明显缺陷。整批产品用料相近，品相相似。</p> <p>设计要求：</p> <p>1、刻校名、校徽、校训(立身为公，学以致用)。          2、阳文、繁体篆刻姓名。外形美观，含流苏挂绳、印泥。</p>	以实际毕业生数为准	
2	印章木盒	<p>尺寸（长×宽×厚）：160*90*45（mm）；          材料：木质包装盒；</p> <p>设计要求：</p> <p>1、需刻校徽、校训、“延安大学 2025 届毕业生留念”等字样；          2、包装盒底面贴有与盒内印章对应的姓名及班级信息小贴纸。</p>	以实际毕业生数为准	
3	卡片	<p>尺寸（长×宽）：90*54（mm）；          其他：附图片</p>	以实际毕业生数为准	

## 第七部分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和《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并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型企业声明函》、《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以上三项不重复扣除。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

#### 4.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及时向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提供相关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建立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方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了解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相关情况。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 5. 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的有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融资政策链接：<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rticle/zcfg/1316226474138931200> 和 <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rticle/zcfg/1310164430486769664>

---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http://www.sxzjtc.com>） 地址：西安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01室

融 资 渠 道 链 接 : <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2> 、  
<http://www.ccgp-shaanxi.gov.cn/information/list.do?chapterguid=08f8812f7c5b4d078c0e0eed584aed88&type=2&title=%E9%99%95%E8%A5%BF%E7%9C%81%E6%94%BF%E5%B%A%9C%E9%87%87%E8%B4%AD%E6%94%AF%E6%8C%81%E4%B8%AD%E5%B0%8F%E4%BC%81%E4%B8%9A%E4%BF%A1%E7%94%A8%E8%9E%8D%E8%B5%84%E5%90%88%E4%BD%9C%E9%93%B6%E8%A1%8C%E5%85%AC%E5%91%8>